

固始县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本年度报告。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固始县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各类信息 3963 条，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推进重点政策公开，优化政策咨询服务，提高政策公开质量。更新完善全县机构设置情况，全面展示政府权力透明运行流程。强化扩大消费政策信息公开，扩大有效投资信息公开力度，推进社会公益事业、财政信息、生态环境、就业创业、助企纾困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渠道，提供网上申请、信函申请、当面申请等方式，为申请人提供便捷的依申请公开渠道。依法依规办理好依申请公开，加强全县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指导，主动沟通对接，及时办理答复。2024 年 1 月至 12 月，全县通过信函、网络等方式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226 件，其中自然人 225 件，法人或其他组织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强化信息源头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规范、及时。同时，加大信息安全排查力度，对可能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商业秘密的敏感信息，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切实维护信息安全。定期对已公开信息进行清查梳理，及时更新和清理失效信息。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从起草、审核到发布，严格把关，及时公开清理结果，动态更新规范性文件库。2024 年，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4 件，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 38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持续做好县政府门户网站的优化改造，落实日常管理责任，做好安全防护。通过网站“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功能，让老年人、视听障碍人士都能更好地获取所需信息。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开设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网络安全宣传”、“政务服务办事一本通”等专题专栏，集中发布相关信息。全县政务新媒体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对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的部署要求，加强信息内容建设，不断创新优化服务。

（五）监督保障

加强对各乡镇（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检查，对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等工作开展针对性的讲解和指导、协调。参加省、市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根据第三方评估反馈的问题清单，认真开展整改工作。认真落实社会评议相关制度；本年度无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3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25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139		
行政强制	182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76.413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25	0	0	0	1	0	22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48	0	0	0	1	0	14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0	2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0	0	0	0	0	0	6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0	0	0	0	0	3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3	0	0	0	0	0	3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0	2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224	0	0	0	1	0	22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0	3	1	3	17	9	0	4	0	13	3	0	0	1	4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单位对政策文件解读不及时，解读形式比较单一，不够多样化。二是基层单位工作人员更换频繁，导致业务不熟，工作水平参差不齐，基础薄弱。三是依申请公开办理难度增加。近年来，依申请公开件数呈递增趋势，从 2020 年的 115 件上升到 2024 年的 226 件，依申请公开内容越来越专业和复杂。

（二）改进情况：引导相关单位尝试使用音频、图片、视频等多种形式加大对政策性文件的解读，增进公众对政府重大决策、重要政策的理解。加强对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采取专题业务培训、一对一指导等形式，保障新接手人员迅速掌握工作要求。持续完善协调会商研判制度。加强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疑难案件及时会商，强化合法性审查力度，确保做出合法、合规、严谨的答复，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